

## 二、農業局

### (一)農產推廣：

#### 1. 農情報告及農業調查：

- (1)辦理農業災情查報及救助教育訓練 1 場、農作物災損實務鑑定課程 3 場。
- (2)1 月寒流新營等 33 區辦理現金救助，統計農作物損失面積 5,579 公頃、救助 6,230 戶、救助金 1 億 2,273 萬 7,432 元。
- (3)1 月雨害新營等 20 區辦理現金救助，統計農作物損失面積 1,136 公頃、救助 2,278 戶、救助金 4,286 萬 2,560 元。
- (4)3 月雨害(改良種芒果、玉荷包荔枝)新營等 32 區辦理現金救助，統計農作物損失面積 2,774 公頃、救助 5,964 戶、救助金 2 億 4,969 萬 9,060 元。
- (5)4 月雨害(柚子、西瓜)新營等 29 區辦理現金救助，統計農作物損失面積 1,293 公頃、救助 4,491 戶、救助金 9,369 萬 4,950 元。
- (6)6 月豪雨(胡麻及西瓜)佳里等 4 區辦理現金救助，統計農作物損失面積 54 公頃、救助 187 戶、救助金 183 萬 9,457 元。

#### 2. 推行農業機械化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 6,373 張、農機號牌 198 片。

#### 3. 稻米生產：

- (1)水稻良種繁殖田：105 年第一期作共設置水稻原種田 4 公頃，分別為臺南 11 號 3 公頃、臺農 71 號 0.3 公頃、高雄 145 號 0.5 公頃及臺稞糯 1 號 0.2 公頃。
- (2)輔導育苗中心共設置 41 處育苗中心，綠化地面積總計 39.2835 公頃。
- (3)105 年第 1 期作稻作實際種植面積為 14,554.33 公頃。

#### 4. 植物保護：

- (1)補助後壁區農會等 8 農民團體辦理第 1 期病蟲害防治面積達 4,994 公頃。
- (2)辦理東山區果實蠅共同防治示範區面積達 3,158 公頃。
- (3)補助白河區農會辦理白河區青皮椪柑病蟲害防治 335 公頃及蓮田專區病蟲害防治 300 公頃。
- (4)辦理本市 105 年度農藥管理人員複訓講習會 3 場，合計 592 人。
- (5)農藥販賣業執照：核發農藥販賣業執照登記設立 1 件、變更案 72 件、歇業 2 件、補發 3 件及展延 142 件。
- (6)農藥品質查驗：抽檢市售農藥 27 件送檢，尚未檢出有不合格產品。

#### 5. 肥料管理：

抽檢肥料 33 件，合格 23 件，6 件送檢中，不合格 4 件。

#### 6. 推廣健康安全綠金農業：

- (1)輔導有機農業溫網室設施搭設 15 處，面積計 5 公頃。
- (2)辦理有機農夫市集計 42 場次。
- (3)有機農糧產品查驗(含外縣市移辦案件)計抽驗田間及市售有機農糧產品 201 件，不合格 1 件，合格率 99%。

- (4)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檢驗工作計抽檢 216 件，不合格件數 3 件，合格率 98.6%。
- (5)辦理產銷履歷農糧產品市售標示查核 11 件，合格 11 件；品質抽檢 8 件，合格 8 件。
- (6)吉園圃標章推廣與輔導，計輔導新加入吉園圃產銷班(果樹類)1 班。
- (7)辦理臺灣農產品生產追溯條碼標示查核 5 件，合格 5 件。
7. 推動小地主大專業農專案輔導：  
輔導專業農民 248 人，改善生產設施設備補助金額 704 萬 8,000 元。
8. 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
  - (1)105 年 1 期休耕面積為 12,893.5 公頃，地區特產面積 2,435.9 公頃，契作 900.1 公頃。
  - (2)105 年 2 期休耕面積為 3,678 公頃，地區特產面積 8,547 公頃，契作 9,097 公頃。
9. 種苗業登記：  
本市 105 年核發 13 件，辦理變更 6 件，換發 4 件。
10. 農地利用：
  - (1)辦理農地容許使用申請案件 201 件，本府農業局核發容許使用同意書 104 件、各區公所核發容許使用同意書計 227 件。
  - (2)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審查方式及疑義案 13 件。
  - (3)辦理查編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土地 1,551 筆及工作座談會 1 場。
11. 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共計新增 4 班，異動 141 班，註銷 2 班，訪查 104 次，帳號申請 1 件。
12. 發展具競爭優勢農業專區：
  - (1)優質品牌米生產專區一期作契作生產面積 742 公頃。
  - (2)雜糧產銷專區合計 105 年 2 期作面積 3,745 公頃。
  - (3)果樹生產專區合計面積 380 公頃。
  - (4)蔬菜生產專區合計面積 44.58 公頃。
  - (5)火鶴花生產專區合計面積共 30 公頃。
- (二)森林及自然保育：
  1. 林務行政：  
辦理林作物之地上物查估、審查工作 24 件及山坡地開發利用回饋金案件 37 件。
  2. 環境綠化：
    - (1)新化、小新營及七股等三處苗圃育苗(含培養、移植、扦插、換床)面積約 8 公頃，截至 8 月 31 日止核計配撥苗木數量為 105,405 株(含造林配撥數量)。
    - (2)社區綠美化補助計畫：本年度新設點補助新營區舊廊社區、新營區姑爺社區及安南區南興社區等 3 社區；撫育養護補助佳里區延平社區及新營區姑爺社區等 2 社區。另本計畫開放第二階段申請共計有 4 社區通過審查，目前計畫內容將由社區修正後再送本府農業局審查補助。

### 3. 造林業務：

- (1) 平地造林計畫於獎勵造林期間持續參與造林戶共 123 戶，造林地主要分佈於本市白河、官田、楠西、善化、七股、柳營、關廟、東山、玉井、六甲、後壁及大內區等，造林面積達 178.07 公頃，植樹 267,105 株，已核發獎勵金 478 萬 2,300 元整。
- (2) 「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於獎勵造林期間持續辦理造林撫育管理之造林戶共 398 戶，造林地分佈於本市白河、柳營、東山、六甲、官田、大內、新化、山上、玉井、楠西、南化、左鎮、關廟及歸仁區等地，造林面積計 627.98 公頃，已核發獎勵金 215 萬 8,247 元整。
- (3) 「獎勵輔導造林計畫」於獎勵造林期間持續參與造林戶共 59 戶，造林地主要分佈於本市關廟、東山、南化、楠西、白河、六甲、大內、龍崎、新化及玉井等區，造林面積達 59.16 公頃，植樹 88,740 株，已核發獎勵金 18 萬 4,400 元整。

### 4. 珍貴樹木保育：

- (1) 清查符合列為保護珍貴樹木資格計 2 種 4 棵(榕樹、羅漢松)。公告列管計 2 棵。
- (2) 辦理珍貴樹木健康檢查計 131 株、病蟲害防治計 40 件、棲地改善計 121 件、支架設置計 10 件、修剪計 39 件、其他維護計 5 件。
- (3) 招募樹木保護志工 35 人，協助珍貴樹木健康檢查及通報。

### 5. 野生動物保育：

- (1) 處理無主受傷動物 56 種 918 隻。
- (2) 查獲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 4 件。
- (3) 處理獼猴危害案 6 件及辦理野生動物活體查核 510 隻。
- (4) 查核登註記野生動物產製品 7 件。
- (5) 105 年 3 月 19 日於安南區學東公園舉辦 105 年植樹節「愛樹。護樹」活動，宣導野生動物及臺灣獼猴保育約 1,500 人次。
- (6) 105 年 7 月 10 日配合南元花園休閒農場舉辦「想飛的季節，鸚為你飛 鸚在南元」鳥聚活動，設攤宣導野生動物保育約 450 人次。

### 6. 生物多樣性保育教育宣導推廣工作及濕地保育：

- (1) 輔導官田區水雉生態教育園區進行棲地營造、水雉族群監測及教育宣導活動。
- (2) 持續提供驅鳥球供水雉生態教育園區鄰近田區實行友善農法使用，降低農藥使用。

### 7. 轄內二處野生動物保護區維護管理及七股濱海濕地植物園區復育：

- (1) 加強保護區巡護工作，105 年 3 月 1 日起至 8 月 31 日續雇工並配合台江國家公園警察隊及保育巡守隊，進行保護區白天、夜間及假日巡護，避免人為破壞及維護保護區環境之安全，共進行 396 人次巡護，並於保護區內拆除違法網具 10 組予以銷毀。
- (2) 受理 12 件進入七股黑面琵鷺保護區、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進行學術調查、研究。

- (3)七股濱海濕地植物園區第3期所種植植栽存活率較高，約85%，將持續進行棲地改善，提升植栽存活率。

(三)水產種苗：

1. 養殖漁業行政管理：

- (1)核發養殖漁業登記證1,860件、核准18件水產養殖設施容許使用之案件及完成養殖漁業放養量調查計6,430口。
- (2)執行105年水產飼料抽驗計畫75件(至年底預計90件)，檢驗項目包含一般成分、藥物殘留、農藥、瘦肉精、重金屬及三聚氰胺，經檢驗藥物殘留有1件羥四環黴素(抗生素8.3PPM)被檢出，業依程序函請飼料廠依限期陳述意見或申請複驗，逾期將依違反動物用藥規定，移送本市動保處依規定裁處。
- (3)輔導漁會健全漁民組織：
- A. 輔導2家漁會信用部業務，本期存款總額75億3,775萬元，較去年同期70億2,875萬元，增加5億900萬元。放款總額18億1,152萬9,000元，較去年同期17億723萬9,000元，增加1億429萬元。逾放比率平均為0.44%，較去年同期0.71%，減少0.27%。
- B. 輔導區漁會辦理漁業推廣教育訓練及所屬漁事產銷班定期召開班會計35班次。
- (4)輔導水產品產銷履歷申請驗證補助戶共計186戶，其中包含：個人戶30戶、重評戶1戶、加工廠1戶、追蹤戶109戶，輔導團體4戶。
- (5)補助老漁福利津貼領取人數計8,450人，本市負擔每人每月2,000元、中央負擔每人每月5,000元。
- (6)執行未上市養殖水產品品質監測計畫抽檢40件，抽驗魚種包含臺灣鯛、虱目魚、鰻魚、蝦類、甲魚及文蛤等，經檢驗結果尚有2件不合格，已依規定辦理移動管制，待複驗合格後始能販售，其餘38件經檢驗結果皆合格。另因上半年度養殖魚類皆未符合上市規格，致無法前往抽查，影響進度，目前執行率僅17%。
- (7)執行魚市場水產品衛生安全監測計畫，由轄內安平、新營、佳里、將軍等魚市場每日自行抽檢一項魚種實施保鮮劑之快速檢測。另配合漁業署委由嘉義大學執行105年度魚市場水產品衛生抽驗計畫計預計抽驗155件(養殖：140件、海洋：15件)，目前已抽檢養殖水產品80件，經檢驗結果皆符合規定，執行率51%。
- (8)補助本市漁民團體推廣養殖水產品促銷活動共計6場，包含：2016年第十一屆中國國際(廈門)漁業博覽會計畫、105年度南市區漁會慶祝漁民節暨模範漁民頒獎活動計畫、2016福州漁業週及漁業博覽會—南市漁產推廣參展計畫、105年漁業產業文化暨漁特產品品嚐行銷推廣活動計畫、105年臺灣鯛創意料理品嚐推廣活、2016臺南好蠶-當季漁產展售促銷品嚐活動。
- (9)規劃設置沿海養殖漁業生產區，以達適地適養為原則，發展海水養殖為方向，劃定設置養殖漁業生產區。本案因養殖漁業生產區設置及管

理準則(草案)尚未通過，無法據以推動設置養殖生產區計畫，本案將密切追蹤準則發布時程，俟該準則通過後儘速辦理「七股區臺灣島」(286公頃)及「安南區港西」(374公頃)2處養殖漁業生產區設置。餘6處已請農工中心彙整相關規劃書，俾利後續推動設置。

- (10)1月強烈寒流影響，造成本市漁業災損嚴重經審查核定申請戶數計19區3,104戶(北門區867戶、學甲區266戶、七股區1,310戶、安南區374戶、將軍144戶、麻豆51戶、下營28戶、六甲3戶、中西區3戶、官田2戶、佳里3戶、安定7戶、新市2戶、東山1戶、仁德1戶、西港4戶、南區7戶、關廟1戶、鹽水30戶)，已核撥救助金額6億7,928萬49元；另七股、下營及安南區尚有222戶、金額4,589萬9,233元目前審核中。
- (11)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使受災漁民儘速復養，擬核定「105年1月寒害漁業產業專案輔導措施」計畫，補助項目包括整池、益生菌、消毒水及魚苗等費用，經中央核定該項計畫計3,268戶、面積5,495公頃，經費3億8,994萬元，目前刻正辦理撥款中。

## 2. 改善養殖漁業生產區公共設施工程：

- (1)104年度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計有7處(北門區6處、七股區1處)改善工程總經費3,590萬元，由漁業署補助1,795萬元、本府配合款1,795萬元，本案工程預定進度65.51%；實際進度76%，進度超前10.49%。
- (2)105年度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計有5處(北門區4處、七股區1處)改善工程總經費3,700萬元，由漁業署補助1,850萬元、本府配合款1,850萬元，歷經3次招標皆流廢標，經檢討預算書圖，目前辦理工程招標中。
- (3)配合漁業署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1期工程核定轄內養殖生產區計有4件(北門區3件、七股區1件)，總工程經費約2億元，本案目前施工中。另第2期工程經核定計有北門區2件工程，目前於漁業署辦理規劃設計中。
- (4)本府農業局委由區公所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進排水路、擋土牆及漁產道路等工程計53件、總金額1,881萬250元，計有七股區15件金額為665萬6,940元、北門區15件金額為283萬3,900元、安南區3件金額為163萬3,360元、西港區1件金額為39萬3,750元、將軍區2件金額為99萬7,500元、學甲區14件金額為531萬2,300元、麻豆區3件金額為98萬2,500元。

## (四)畜產發展管理：

### 1. 獸醫師(佐)登記管理：

核發執業執照12件、開業執照5件、變更執業處所或登記事項9件、獸醫師支援核備42件及執照歇業12件。

### 2. 畜牧場登記及管理：

- (1)完成容許使用申請家禽49件、家畜8件，容許變更或展延申請家禽29

- 件、家畜 17 件，廢止容許同意書家畜 1 件。
- (2) 同意原核准畜牧設施附屬設置綠能設施申請案，家禽 23 件、家畜 14 件。
- (3) 核發畜牧場登記證家禽 6 件、家畜 6 件，牧場變更登記家禽 21 件、家畜 18 件，牧場停業家禽 1 件、復業 1 件，家畜停業 9 件、復業 1 件，牧場歇業家禽 2 件、家畜歇業 3 件，畜禽飼養登記證書變更或展延核發 10 件，飼養場歇業家畜歇業 8 件，畜牧場登記證書補發家禽 1 件。
3. 持續輔導轄內家畜保險承保 26 家農會辦理豬隻運輸死亡保險(迄 105 年 7 月底止保險頭數 63,128 頭，已完成本年度目標 58.1%，收入 106 萬 8,206 元)、乳牛死亡保險(迄 7 月止保險頭數 1,109 頭，收入 144 萬 1,700 元)。
4. 畜牧類農情調查統計編造、調查及天然災害勘查：
- (1) 辦理 105 年第 2 季畜牧類農情及 105 年 5 月底養豬頭數調查工作，調查資料已陳報農委會。
- (2) 辦理 0206 震災災害現金救助及輔導重建：0206 地震造成畜禽損失，農委會於 4 月 8 日全數核定(撥付救助金額 121 萬 2,490 元)並已轉撥至受災農民之帳戶。另為加速畜牧產業重建，針對建物樑柱、給水(料)等設施項目已向農委會提送畜牧產業重建輔導計畫申請經費，5 月 10 日經該會同意核定經費 1,100 萬元由家禽產業結構調整計畫項下支應。
5. 畜產品安全衛生管理：
- (1) 辦理查緝違法屠宰場所雞 59 場、豬 14 場，配合道路攔檢查緝車輛 8 次、檢查 50 輛次，查獲 2 業者違規私宰及貯存雞 18 隻共 54 公斤。
- (2) 辦理家畜產銷履歷產品抽驗計 23 件皆符合，產品標示查核計 82 件皆符合，驗證場所行政檢查 1 場次尚符合。
6. 飼料登記管理：
- (1) 辦理轄區內飼料廠及畜牧場之飼料抽樣檢查，計抽查飼料中之乙型受體素 17 件、磺胺劑及奎諾酮類 24 件、其他藥物 31 件、黃麴毒素 20 件、反芻飼料動物性蛋白摻雜 6 件、農藥 5 件、三聚氰胺 5 件、限量重金屬(銅、鋅)25 件、有害重金屬(鉛、砷、鎘、汞)10 件、飼料用油脂過氧化價 1 件；總抽樣件數 144 件，其中 131 件合格、10 件不合格(3 件檢出藥物、2 件銅含量超標、4 件鋅含量超標、1 件銅及鋅含量超標)、3 件送檢中。
- (2) 飼料販賣業登記及自製自用飼料戶登記管理業務：
- A. 核發飼料販賣登記證 12 件，變更登記事項 2 件。
- B. 核發自製自用飼料戶登記證 3 件。
7. 家畜禽生產輔導：
- (1) 草食動物輔導：
- A. 持續輔導酪農戶 96 戶與味全、光泉、統一、開元、臺灣比菲多發酵乳有限公司等乳品廠簽訂生乳收購合約。
- B. 繼續輔導轄區內牛、鹿產業團體及產銷班計養牛 9 班及養鹿 1 班組織運作，並輔導養鹿產銷班班會 1 場次及配合農委會計畫輔導酪農

- 產銷班召開班會 3 場次。
- C. 配合農委會牛肉原料產地標示，輔導養牛場建立牛隻耳標釘掛 3,000 頭。
  - D. 輔導轄區養羊產銷班辦理養羊產業結構調整教育訓練講習會 1 場次。
  - E. 補助臺南市休閒農業發展協會辦理「乳香呵護手工皂親子 DIY 計畫」及「105 年『臺南農村手工皂系列』文創商品研發計畫」，推廣牛乳產業多元應用。
  - F. 補助柳營區公所舉辦「2016 柳營牛奶節計畫」產業文化活動，推廣國產鮮乳。
  - G. 補助柳營區農會辦理「柳營區農會乳製品研發計畫」，提高牛乳製品之銷售及應用。
- (2) 養豬輔導：持續輔導全市養豬產銷班組織運作計 21 班及輔導 5 個養豬生產合作社。
- A. 養豬產銷班：補助各區農會輔導所轄養豬產銷班舉行班會、政令宣導、教育講習會等計 1 場次，辦理產銷班評鑑實地考核複評，計 9 班。
  - B. 養豬生產合作社：已辦理社務運作考評作業，計 5 個合作社。
  - C. 補助臺南市養豬協進會辦理「105 年度國產豬肉產地銷活動計畫」。
- (3) 家禽輔導：
- A. 補助臺南市養鴨協會辦理「105 年鴨肉創意料理品嚐推廣活動計畫」及「105 年度養鴨經營輔導計畫」。
  - B. 補助臺南市臺南地區農會輔導肉雞產銷班辦理班會及講習會。
  - C. 補助臺南市養雞協會辦理「105 年土雞美食料理-鳳梨苦瓜雞推廣活動計畫」，配合鳳梨好筍季推廣國產雞肉。
  - D. 補助臺南市養雞發展協會辦理「105 年度教育講習訓練業務計畫」。
  - E. 辦理家禽類產銷班評鑑複評作業，共計 3 班。
  - F. 辦理家禽產業結構調整計畫，已會勘遴選畜牧場飼料桶汰換或飼料管線遷移修繕計 2 場，生產設施維護新及汰換計 2 場，禽舍樑柱修護加強計 3 場，禽舍屋頂修補汰換計 1 場。
8. 畜牧公害防治：
- (1) 辦理轄內畜牧場斃死畜禽處理情形查核 1,109 件，採化製處理者 675 件，自行處理者 26 件，停養 408 件，均符合規定。
  - (2) 辦理畜牧場廢水處理查核 494 件，皆正常開機運作。
  - (3) 辦理補助畜牧場新購置第二次固液分離機 9 戶。
  - (4) 辦理本市養雞場雞糞處理之查察輔導計 289 場次，雞糞流向資料建置 289 筆以上。
  - (5) 辦理 105 年度農村社區源頭減廢及資源利用計畫補助案，計遴選 18 戶（噴霧除臭 9 戶、高壓清洗 6 戶及雨污水分離 3 戶）。

- (6) 禽畜糞堆肥推廣作業，截至 7 月底有本市農會、合作社等 16 家農民團體向本府農業局提出補助申請，申請補助約 906 噸，陳核辦理中。
  - (7) 按月調查並查核本市禽畜糞堆肥代處理場 2 家及畜牧場附設堆肥場 1 場之禽畜糞再利用數量暨堆肥生產銷售庫存計 3 場次。
  - (8) 委請下營區、新化區、鹽水區農會辦理「以有機質肥料取代生雞糞施用示範觀摩會」，辦理計畫簽核中。
  - (9) 推動本市 105 年低碳旗艦及配合農委會「104 年度農村社區源頭減廢及資源利用計畫」，補助合法畜牧場省電燈具 14 戶，補助 12 家農會、4 家合作社推廣使用禽畜糞堆肥再利用，計 906 噸。
  - (10) 105 年度有 4 場畜牧場申請沼液沼渣農地肥分使用計畫，其中 1 家已取得核可函，3 家已辦理初審。
9. 家禽屠宰場及其他畜牧事業設施設立輔導：
- 截至 105 年 7 月 31 日本市家禽屠宰場原 7 場取得屠宰場登記證，其中 1 場於 6 月份廢止屠宰場登記證，目前共有 6 場取得屠宰場登記證，2 場取得屠宰場設立許可，其中 2 場建設中，其中 1 場於 7 月 12 日屠宰場設立許可期限展延同意，3 場屠宰場申請中。
10. 老牛的家營運管理：原 1 臨時人員離職，辦理招考並進用 1 名臨時人員。
11. 肉品市場管理：
- (1) 解構聯合建築師事務所於 4 月 8 日召開第一次審查規劃會議，5 月 23 日召開第二次審查規劃會議並請該公司於 7 月 12 日向董事長做報告。
  - (2) 肉品市場於 104 年 7 月 22 日召開第 11 屆第 6 次董事會會議，會中經董事們討論決定以方案二經費 1 億 5,573 萬元做為遷場建設總經費，其中「臺南市肉品市場安南場遷移善化場屠宰線及相關設施設備增、改建委託設計及監造案」委託設計經費為 798 萬 8,000 元。
  - (3) 臺南市肉品市場安南場遷移善化場屠宰線及相關設施設備增、改建委託設計及監造招標案於 105 年 08 月 23 日上午 10 點 30 分開標，由解構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得標，規劃設計履約起迄日 105 年 8 月 29 日至 12 月 17 日(預估)。
- (五) 農會輔導：
1. 會務輔導：
    - (1) 輔導本市各級農會按期召開會員代表大會、理事會、監事會、農事小組會議，依權責審查各種議案，完成法定程序。
    - (2) 依據農會法考核辦法會同農務、畜牧、運銷及上級農會等有關單位辦理本市各級農會年度考核。
    - (3) 輔導本市各級農會辦理員工在職訓練，提高員工專業知識及技能，以加強服務。
    - (4) 召開 1 次本市各級農會理事長、常務監事及總幹事工作檢討會，以策劃業務，促進工作之推行。
  2. 財務輔導：
    - (1) 輔導本市各級農會每年年底前編列該年度事業報告、決算與金融事業



年報及次年度事業計畫與預算，並提送理事會及會員代表大會審議，完成法定程序。

- (2)會同上級農會及有關單位辦理本市各級農會定期財務監督及臨時財務監督。
  - (3)輔導本市各級農會監事會辦理農會財務、業務及會務定期監察，必要時辦理臨時監察。
3. 農民健康保險：
- (1)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之農會會員、非農會會員被保險人合計 146,714 人（勞工保險局 105 年 6 月資料）。
  - (2)農民健康保險本府補助 30%，105 年度截至 6 月底共負擔保費 6,872 萬元。
  - (3)老農津貼改制後本府需負擔每人每月 2,000 元，105 年度截至 8 月底本府已負擔老農（農民部份）津貼費用為 11 億 4,120 萬元。
4. 農會信用部輔導：
- (1)本市轄內 32 家基層農會信用部截至 105 年 7 月底止，存款總額 1,582 億 842 萬元，放款總額 879 億 5,497 萬元，105 年 1 月至 7 月底本期損益 4 億 5,215 萬元。
  - (2)截至 105 年 7 月底，本市 32 家基層農會信用部平均逾放比率為 1.35%，較 104 年 7 月底之 1.65%，減少 0.3%，成效已見，將持續加強輔導，使逾放比逐年降低。
  - (3)輔導全市轄內 32 家農會信用部切實建立自行查核及稽核制度，加強內部制衡，防範弊端之發生，甚有績效。
  - (4)對金檢單位檢查全市轄內 32 家農會信用部所提糾正及改進事項，積極追蹤查核，並將改善辦理情形報請農委會核備。
  - (5)辦理市轄農漁會（信用部）變現性資產查核，以防範弊端之發生。
  - (6)輔導 32 個農會改善存放款比率，並積極催收逾期放款，以增加收益，確保農會權益。
  - (7)輔導 32 個農會辦理內部稽核，並實施定期輪調，以防止發生流弊。
5. 休閒農業及產業文化：
- (1)輔導休閒農場許可登記 9 場；籌設中共計 4 場。
  - (2)輔導本市所轄 3 處休閒農業區辦理 105 年度休閒農業區評鑑。
  - (3)整合性旗艦活動輔導由關廟區公所主政辦理臺南鳳梨好筍季、白河區公所主政辦理白河蓮花季及麻豆區公所主政辦理麻豆文旦節等 3 場產業活動。單項、單區活動輔導將軍區農會-將軍胡蘿蔔節、南區區公所-鯤喜灣、善化區公所-善化草莓季、學甲區公所-學甲西瓜紅腳苓、佳里區農會-佳里牛蒡節、新化區農會-新化五寶節、山上區公所-山上木瓜節、105 年度大內區酪梨產業文化活動等 8 場產業活動。
6. 新農人：
- (1)建立新農人輔導名冊，輔導新農人截至 104 年 10 月底總計 678 人，分別從事果樹、稻米、雜糧、蔬菜等作物之生產。

- (2)推動農民學堂，針對專業農業知識、農產行銷等主題辦理「新農人計畫-農民學堂」共14場次。
- (3)辦理當季農產品行銷記者會共2場次。
- (六)農產行銷：
1. 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特產品共同運銷分級包裝及產銷通路設施計畫：
    - (1)輔導辦理105年度臺南市白河區蓮子產銷輔導計畫。
    - (2)輔導南化果菜運銷合作社辦理105年度芒果烘焙計畫。
    - (3)輔導龍崎區農會辦理105年度辦理共同運銷農產品包裝設施處理工作計畫。
    - (4)補助臺南市東山休閒商務產業協會辦理105年度龍眼乾農特產包裝行銷計畫。
    - (5)補助臺南市東山咖啡產業發展進會辦理「105年東山咖啡學研技術參訪應用課程」計畫。
    - (6)補助臺南市農會辦理「2016臺南鳳梨-酸甜好滋味」行銷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計畫。
    - (7)補助麻豆區農會辦理105年度麻豆文旦暨農特產品行銷計畫。
  2. 辦理農特產國內外行銷展售促銷活動：
    - (1)105年3月19日至20日於臺北花博圓山公園辦理鳳梨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 (2)105年4月30日至5月1日於臺北花博圓山公園辦理木瓜、芭樂暨農特產展售活動。
    - (3)105年5月14日至15日於臺北希望廣場辦理鳳梨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 (4)105年5月28日於水萍塢公園「南客市集~歡迎大家共下來遶街仔」活動協助辦理農特產品展售。
    - (5)105年6月18日至19日於臺北花博圓山公園辦理荔枝、芒果暨農特產展售活動。
    - (6)105年7月16日至17日於臺北花博圓山公園辦理芒果促銷之農特產展售活動。
    - (7)105年7月23日至24日於臺北希望廣場辦理愛文芒果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 (8)105年8月13日至14日於臺北希望廣場辦理洋香瓜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 (9)105年8月20日至21日於臺北花博圓山公園辦理洋香瓜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 (10)105年6月1日辦理「在地特色柑仔店報你知-在地農特產商店大集合」記者會。
    - (11)105年8月10日辦理「拈花惹草-臺南市花卉批發市場」記者會。
    - (12)105年3月8日至11日補助臺灣農產生技聯盟參展「2016東京國際食品展」。並與高雄市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進行雲嘉南高屏聯合行銷，展期4日預計一年後交易金額達149萬美元。

- (13)105 年 4 月 12 日至 15 日補助臺灣農產生技聯盟參展「2016 新加坡國際食品展」，展期 4 日預計一年後交易金額達 86 萬 5,000 美元。
- (14)105 年 4 月 6 日至 4 月 8 日補助東山區農會辦理「105 年度臺南市咖啡評鑑活動」，之後薦送到美國加州咖啡品質協會(CQI)總部進行咖啡品質鑑定，評鑑結果楠西張玉良、十方源咖啡王超永 2 支咖啡豆榮獲 Q Certificate(精品級認證)並再鼓勵參加「105 年臺灣國產精品咖啡豆評鑑」由十方源咖啡王超永榮獲其他處理組第 10 名。
- (15)105 年 6 月 22 日至 25 日補助臺灣農產生技聯盟辦理「2016 臺北國際食品展計畫」，整合 9 個廠商共同參展，預計未來一年後交易金額達 105 萬 5,000 美元。
- (16)105 年 7 月 7 日至 10 日補助臺南市府城文化觀光產業協會整合臺南 11 家廠商以臺南市地方特色產業館參展「2016 天津臺灣名品展」。廠商現場交易金額達 193 萬美元。
3. 玉井蒸熱廠於 105 年度芒果外銷蒸熱處理量達 266,560.5 公斤，分別外銷至日本及韓國。
4. 輔導南瀛農產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度農產品出貨中國大陸金額 571 萬 2,879 元(統計至 105 年 8 月 31 日止)，南瀛公司將依中國大陸需求持續供貨。(金鑽鳳梨 17,000 公斤，71 萬 2,169 元；柳丁 46,000 公斤、187 萬 4,560 元；茂谷柑 12,600 公斤，140 萬元；釋迦 3,000 公斤，51 萬 2,500 元；文旦 15,950 公斤，121 萬 3,650 元)。
5. 果菜批發市場管理業務：  
新化果菜市場遷建案委託廠商辦理「新化果菜市場」遷建用地取得(徵收)及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等工作委託技術服務案經費 280 萬元與遷建工程先期規劃構想書委託技術服務案經費 46 萬元等招標案預計 105 年 12 月底執行完畢。
6. 辦理 2016 臺灣芒果季-臺南國際芒果節：  
芒果節活動自 6 月 25 日開始至 7 月 17 日結束，每週六日於產地舉行芒果節系列活動，辦理內容如下：
  - (1)開幕活動及國際記者會：6 月 25 日於臺南市農會走馬瀨農場辦理開幕活動，內容有鮮芒開箱開幕儀式、芒果主題館、芒果品種展示、芒果料理展示、名人芒果園區、亮點行銷活動、農民市集、芒果蛋糕裝飾競賽等，當天參觀人數 5,922 人。同日並辦理「臺南芒果農遊趣國際記者會」，計有 5 國(地區)65 位國際媒體及業者參訪，行銷本市芒果農業旅遊。
  - (2)產地活動：7 月 2 日至 7 月 3 日玉井區公所「玉井芒果節-菁冰齊玉季」、7 月 9 日南化區公所「南化芒果嚐鮮農村體驗一日遊」、大內區公所「來去大內芒一夏-Fire!芒果上太空」、7 月 10 日楠西區公所「楠西芒果逗熱鬧 X 風味水果料理」及 7 月 16 日至 7 月 17 日左鎮區農會「左鎮芒果 Baking 烘焙嘉年華」，參與遊客踴躍，舉辦系列活動行銷本市芒果及其加工品，吸引遊客前往芒果產地觀光消費並提升芒果冰店及餐飲

旅宿之營業額。

(3)國際貿易洽談：4月12日於香格里拉臺南遠東國際大飯店舉辦「臺南熱帶水果及其加工品國際採購日」，計有8國(地)18家買主(含2家視訊買主)與我國27家業者進行140場次的一對一採購洽談，輔導本市農產品行銷國際。

(4)活動前分別辦理6月17日臺北記者會、6月22日臺南記者會，活動期間平面及電子媒體報導超過50則。

7. 蘭花生技園區經營管理：

蘭花生技園區第1至5期可出租面積為95公頃，至105年8月共有83家簽約進駐業者，承租率為100%，已營運業者計72家，其餘興建農業設施中。至105年8月底投資額(興建農業設施及管銷)為120億1,800萬元，營業額累計為115億4,700萬元。

(七)農地管理工程：

1. 農地改良33件，農業用地申請興建農舍31件。

2. 颱風災後復建農路工程：

(1)104年度災後復建工程(蘇迪勒、杜鵑颱風災後復建工程)均已竣工。

(2)105年度災後復建工程：

A. 0206地震災後復建工程核定5件，已完工3件，施工中2件。

B. 6月豪雨災後復建工程核定4件。

C. 尼伯特颱風災後復建工程核定13件。

3. 至105年8月31日止核定農業工程及農路改善工程計有155件，已完工10件，施工中145件。

4. 推動農村再生計畫：

(1)農村再生計畫審查：

A. 105年3月25日召開第1次農村再生計畫現勘暨審查會，有2個社區送審並修正通過，分別為學甲區大灣社區及後壁區土溝社區。

B. 105年5月6日召開第2次農村再生計畫現勘暨審查會，有2個社區送審並修正通過，分別為玉井區望明社區及官田區大崎社區。

C. 105年7月1日召開第3次農村再生計畫現勘暨審查會，有1個社區送審並修正通過，為佳里區嘉福社區。

D. 105年8月9日召開第4次農村再生計畫現勘暨審查會，有2個社區送審並修正通過，分別為大內區環湖社區及東山區聖賢社區。

(2)105年度區域農村景觀軸線—花線店仔口計畫獲中央補助經費700萬元，以區道南89線、南90線十字帶狀軸線為主，結合白河區-豐木棉花、蓮潭阿勃勒、廣安南洋櫻、大竹蓮花及後壁區-烏樹林蘭花等素材，運用現有地景林初埤、將軍埤、埤斗仔九曲橋、綠色隧道、小南海風景區及自行車道等，串聯鄰近農村社區，打造「花現店仔口」之農村景觀。

(3)105年度臺南市農村再生產業整合行銷增值計畫獲得中央補助經費總計為130萬元，將建置農村再生社區平台及辦理3場農村再生社區網

路行銷人才培訓。

(八)漁港建設及近海管理：

1. 漁業管理：

- (1)辦理漁業證照管理，本期核發漁船漁業執照 30 件、漁筏漁業執照 153 件、船員手冊 153 件、漁筏監理執照 267 件及漁船購油手冊 171 件。
- (2)辦理農委會漁業署 105 年度獎勵漁船筏休漁計畫，復育漁業資源，申請漁船數計 440 艘，核發獎勵金額共 536 萬 4,000 元。
- (3)辦理農委會漁業署 105 年度漁船汽油補貼計畫，補助漁船計 800 艘次，油量 9,160,740 公升，核轉農委會漁業署撥付補貼款項。
- (4)辦理農委會漁業署 105 年度漁船收購及處理計畫，減少漁船數，復育漁業資源，業經核定收購漁筏 3 艘，經費 278 萬 8,040 元。
- (5)辦理農委會漁業署「動力漁船所有人保險獎勵辦法」，推動漁船保險制度，申請漁船保險補助船數計 169 艘，核撥補助金額 62 萬 5,956 元。
- (6)辦理漁筏定期檢查 162 件及七股潟湖兼營娛樂漁筏 24 艘之檢查及執照換發。
- (7)辦理漁政管理革新：
  - A. 制定新式漁筏監理執照。
  - B. 漁筏定期檢查主動通知。
  - C. 簡化漁業證照申請書表，並實施「漁業執照」及「漁船購油手冊」換發隨到隨辦服務，落實簡政便民措施。

2. 漁港管理：

- (1)辦理農委會漁業署託管第一類漁港-「安平漁港」，維護漁港區域及設施，遊艇碼頭管理及設施使用費收取。
- (2)辦理農委會漁業署委託「104 年安平漁港舊港口重建計畫營運期間環境監測工作」，經費 290 萬 5,000 元，履約期限 104 年 7 月 1 日至 105 年 6 月 30 日。
- (3)辦理農委會漁業署委託「105 年安平漁港舊港口重建計畫營運期間環境監測工作」，經費 289 萬 5,600 元，履約期限 105 年 7 月 1 日至 106 年 6 月 30 日。

3. 漁港工程：

(1)漁港建設及維護：

A. 安平漁港安全維護工作：

- a. 辦理港區清潔維護工作，經費 290 萬 9,088 元，履約期限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按月施作情況實作數量辦理付款。
- b. 辦理安平漁港陸域設施修繕工程(開口契約)，經費 65 萬 6,789 元，履約期限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依派工修護情況實作數量辦理付款。
- c. 辦理安平漁港水電設施修繕工程(開口契約)，履約期限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經費 65 萬元，依派工修護情況實作數量辦理付款。
- d. 辦理安平漁港零星指派工作(開口契約)，履約期限至 105 年 12 月

- 31日，經費48萬5,806元，依派工修護情況實作數量辦理付款。
- B. 完成104年度臺南市將軍漁港港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結算經費199萬2,148元。
  - C. 完成104年度鹿耳門溪出海口航道疏浚清淤工程，結算經費186萬元。
  - D. 完成青山漁港魚市場突堤西面碼頭整建工程，結算經費294萬2,906元。
  - E. 完成將軍、北門及蚵寮漁港港區景觀綠美化工程，結算經費105萬元。
  - F. 完成104年蘇迪勒颱風安南區四草漁港南碼頭災害復建工程，結算經費366萬77元。
  - G. 完成104年蘇迪勒颱風安南區四草漁港漁船上架設備災害復建工程，結算經費84萬9,000元。
  - H. 辦理將軍漁港漁具倉庫新建工程，經費147萬3,000元，已完成驗收並取得使用執照核發，俟臺電併聯審查通過後續辦理設備登記，另依規定辦理綠建築標章申請事宜。
  - I. 辦理臺南市漁港公共工程設施設計監造(開口契約)，經費194萬元，履約期限至105年12月31日，依各工程設計監造期程辦理付款。
  - J. 辦理臺南市漁港(安平漁港除外)相關設施損壞修復及廢棄物清除(開口契約)，經費243萬元，履約期限至105年12月31日，依派工修護情況實作數量辦理付款。
  - K. 辦理本市天然災害漁港設施修復及廢棄物清除(開口契約)，經費418萬元，履約期限至105年12月31日，依派工修護情況實作數量辦理付款。
  - L. 辦理臺南市漁港災後復建工程委託設計監造(開口契約)，經費92萬1,500元，履約期限至105年12月31日，依各工程設計監造期程辦理付款。
  - M. 辦理104年蘇迪勒颱風將軍漁港漁具倉庫及農漁特產攤販區災害復建工程，經費170萬元，已完成驗收，刻辦理結算中。
  - N. 辦理104年蘇迪勒颱風安平漁港漁具倉庫災害復建工程，經費293萬元，刻正施工中。
  - O. 辦理將軍及北門漁港導航燈修繕工程，經費186萬元，刻正施工中。
  - P. 辦理將軍漁港停一停二臨時停車場建置工程，經費398萬8,000元，刻正辦理驗收中。
  - Q. 辦理青山漁港南泊區及南水道疏浚工程，經費328萬5,515元，刻正施工中。
  - R. 辦理將軍漁港浮動碼頭欄杆及蚵寮漁港休憩平台、港區設施改善工程，經費255萬元，7月19日決標，7月27日完成訂約，預計8月

8日召開施工前說明會後，辦理公告及函請承商申報開工事宜。

S. 辦理將軍漁港水產加工廠一及二、停車場二周邊公共設施道路開闢工程，經費1,160萬元，7月28日決標，預計8月12日前完成訂約。

T. 辦理四草漁港繫船柱設置工程，經費40萬5,502元，訂於8月11日開標。

U. 辦理105年青山漁港西南航道疏浚工程，經費517萬7,544元，刻俟議會審查通過完成墊付程序。

(2) 完成臺南市各漁港(安平漁港除外)相關設施損壞修復及廢棄物清除(開口契約)，結算經費152萬1,241元。

4. 沿近海漁業輔導及漁業資源保育：

(1) 補助南市區漁會辦理淺海牡蠣養殖產業輔導計畫，獎勵業者補助回收淺海牡蠣養殖設施，暫置集中區回收廢棄蚵架及保麗龍，總經費448萬元，計畫已執行完畢，補助款亦全額撥付南市區漁會。

(2) 協助蚵農辦理本市淺海牡蠣養殖蚵棚及保麗龍浮具清理作業，委託廠商處理完畢，105年回收數計8,944棚(回收率97.9%)，另有320棚申報遺失，計清除2,255噸廢棄物，總經費858萬5,000元。另廢棄保麗龍回收送焚化廠處理，共計回收11,951塊。

(3) 規劃臺南市漁業資源保育暨海洋教育嘉年華活動，訂於9月24日辦理，透過海洋教育重點發展學校設攤及闖關遊戲，以趣味方式學習海洋教育，邀請海洋教育講師及在地漁民分享海洋保育心得，進行魚苗放流體驗活動，讓參與學童及市民學習親近海洋、認識海洋，學習正確海洋生態保育觀念，期增益本市海域漁業資源。

(4) 辦理沿近海漁業魚苗放流及保育工作，本期共計核准民間魚苗放流活動20場，放流魚種包括烏魚、午仔、黑鯛、黃錫鯛、金目鱸、銀紋笛鯛及黃鰭鯛等，總計挹注91萬1,100尾魚苗，投入總經費達317萬元。

(5) 聯合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執行取締非法捕魚工作，本期共查獲違規案件29件，送由各主管機關依法核處。

(九) 動物防疫保護：

1. 防範畜禽產品藥物殘留：

(1) 畜禽產品未上市前採樣抽檢牛乳76件、羊乳24件、雞蛋77件、鴨蛋24件、雞肉102件、鴨肉26件及鵝肉74件，共403件。

(2) 畜牧場藥物殘留逆向追蹤29場次及違規查處共2件。

(3) 赴畜牧場宣導防範藥物殘留宣導共784場，赴產業團體集會場合宣導防範藥物殘留宣導3場次，86人次參與。

2. 動物用藥品輔導與管理：

(1) 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7件及檢查標籤仿單；動物用藥品製造廠試製產品封存12件。

(2) 輔導動物用藥品製造(販賣)業者、飼料廠(自製自配戶)及畜牧場查核原料藥、動物用處方藥品使用情形217場次。

- (3) 執行動物用藥品製造廠 GMP 後續性查廠 3 家。
  - (4) 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者訪視宣導場次，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核發 8 件、變更 6 件、註銷 3 件。
  - (5) 動物用藥品查核取締疑似偽禁藥 2 件。
  - (6) 動物用藥品製造廠自用原料藥查核 19 場次。
  - (7) 動物防疫用消毒資材抽驗 1 件。
  - (8) 動物用藥品販賣業推銷員登記 9 件(新增 8 員、註銷 4 員)。
  - (9) 違反動物用藥品管理法案件 1 件。
3. 化製場防疫衛生管理：
- (1) 化製場衛生消毒防疫管理工作及查核化製三聯單計 144 場次及 2,966 張。
  - (2) 勾稽化製三聯單場數 25 場 263 張。
  - (3) 調閱監看化製場監視錄影共 45 次。
  - (4) 執行道路攔檢工作共 7 次，攔檢 71 輛次。
  - (5) 跟車化製車共 5 次。
  - (6) 化製運輸車消毒防漏及密閉設備申請查驗及核發化製車輛合格證 18 張。
4. 動物傳染病防治：
- (1) 強化家畜禽場疫情通報系統：
    - A. 定期更新家畜場及動物防疫人員基礎資訊計家畜場 566 場、防疫人員 113 人次；家禽場 4,988 場、防疫人員 60 人次。
    - B. 蒐集及告知國內外家畜保健及防疫資訊 25 次；重要家禽保健及防疫資訊 120 次。
    - C. 辦理家畜場主動與被動疫情通報系統計 2 場次；家禽場主動與被動疫情通報疫情處理 64 件次、逆向追蹤 42 場次。
    - D. 轄區內疫情訪視調查家畜場 532 場，養禽場 1,948 場次。
    - E. 辦理家畜傳染病(豬瘟、口蹄疫、牛流行熱)等血清學採樣監測工作 3,706 頭次及草食動物結核病、布氏桿菌檢驗 19,741 頭次；家禽禽流感主動監測及通報：家禽場 5,632 件次、家禽理貨場 300 件次、寵物鳥繁殖場 2,220 件次。
  - (2) 輔導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工作：
    - A. 辦理自衛防疫消毒家畜場計 1,401 場次、家禽場自衛防疫消毒工作計 7,546 場次，豬禽場空舍、場內及周邊道路防疫消毒 7,064 場次、養禽場密集區周邊道路防疫消毒 635 場次，協助家禽集籠場/濕地周邊消毒防疫工作 59 場次，協助家禽理貨場防疫消毒工作 215 場次。
    - B. 加強查核及輔導肉品市場消毒防疫工作計 359 場次。
    - C. 辦理家畜場專業區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工作計 26 次。
    - D. 辦理生物安全與疾病防治宣導家畜場 16 場次、1199 人次；家禽場防疫輔導宣導講習 10 場次、648 人次。



- E. 辦理輸出入家畜禽追蹤檢疫工作家畜輸入追蹤 9 場次、輸出案件 4 場次；家禽輸入追蹤 90 場次、輸出 37 場次。
- F. 辦理乳牛冷烙編號及乳羊刺青工作計 3,488 頭次。
- (3) 加強家畜、家禽疫苗注射及抗體監測：
  - A. 辦理家畜抗體異常逆向追蹤查核計 8 場次；家禽抗體異常逆向追蹤輔導計 10 場次。
  - B. 辦理家禽重要傳染病血清抗體採樣工作及免疫成效輔導 10 場次、1,000 件次。
- (4) 協助家畜場及家禽場控制疫情：
  - A. 家畜疾病之控制：輔導乳牛、乳羊畜牧場控制乳房炎 91 場次。
  - B. 協助家禽場發病場送檢與後續疾病控制輔導 5 場次 13 件次。
- (5) 成立家畜場及家禽場防疫輔導團：
  - 提升家禽防疫輔導專業能力：辦理家禽疾病訓練課程 2 場次。
- (6) 水產及動物疾病檢診服務：
  - A. 水產動物疾病檢診共計 813 場次 1,935 件，水質檢驗共計 1,282 場次 4,584 件，養殖戶訪視共計 1,606 場次，用藥輔導共計 1,518 場次。
  - B. 家畜禽疾病檢診服務共 63 戶 218 件，分子生物學診斷(PCR)家畜禽共 12 戶 28 件，病理組織切片製作共 3 戶 15 件，微生物分離與鑑定共 56 戶 437 件，協助藥物敏感性試驗 42 戶 48 件。
- 5. 動物保護相關業務：
  - (1) 獲農委會核定本市 104 年度動物保護業務執行績效評鑑成績甲等。
  - (2) 動物保護法執法處理檢舉稽查(含申訴檢舉)案件 5,493 件、執行寵物未登記稽查件數 3,120 件、經濟動物查核 66 場次、行政處分計 8 件；新增寵物登記 5,898 頭；核發特定寵物業許可證 64 張、查核業者 1,019 次。
  - (3) 狂犬病疫苗注射 23,741 頭；輸入犬貓追蹤檢疫國外 29 件、金馬澎湖輸入 2 件。
  - (4) 辦理動保法及其相關教育宣導活動 188 場次；動物保護 LED 宣導 3,189 次。
  - (5) 補助社團法人臺南市流浪動物愛護協會等 8 個協會，辦理 105 年流浪犬貓絕育補助計畫，計辦理流浪犬 1,472 頭、流浪貓 715 頭。
  - (6) 與動物保護團體召開動保相關會議計 1 場次。
- 6. 動物收容相關業務：105 年 3 月至 105 年 8 月 31 日流浪犬捕捉、收容數量、安樂死數量及犬貓認領養數量：
  - (1) 捕犬管制通報 6,203 件，捕捉流浪犬計 1,028 頭，犬貓急難救助計 822 件(犬 470 件、貓 432 件)。
  - (2) 收容數 4,347 頭。
  - (3) 犬貓認領養數 2,544 頭。
  - (4) 公立收容所安樂死數 0 頭。